



乌鲁木齐县财政局 文件

县财综发【2019】93号

签发人：牛英萍

关于拨付2019年第二批城乡医疗救助 资金的通知

乌鲁木齐县民政局：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城乡困难居民医疗救助办法（试行）的通知》（乌政办【2011】16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拨付第二批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通知》（乌财社【2019】125号）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医疗救助资金的作用，切实保障城乡特困群体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现拨付2019年第二批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62万元（彩票公益金）。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01301“城乡医疗救助”、彩票公益金列入2296013“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第3030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医疗费补助”；项目支出分类“公共管理事务类项目”。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相关要求，认真做好项目绩效管理，并于10月前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请加强对经费的使用管理，加快预算执行速度。严格按照《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41号）规定，于收到文件30日内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附件：1.乌鲁木齐市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2.2019年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2019年8月5日

附件：1

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填报日期:

序号	乌鲁木齐市下达资金情况 (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处室填列)						乌鲁木齐市本级、各区县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各单位、各区县财政局填列)								
	收到自治区下达资金时间	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号	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时间	市财政局下达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性质	资金来源	收到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时间 (市本级各单位、各区县财政局填列)	各区县财政局下达(拨)资金文号	各区县财政局下达(拨)资金时间	下达(拨付)金额 (各单位填列)	截止目前执行数 (各单位填列)	截止目前实际支出数 (各单位填列)	实际支出进度 (各单位填列)	未支出原因说明
1		乌财社【2019】128号	2019年7月16日	关于拨付第二批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通报	620,000.00	财政拨款	专户支出	2019.07.10	县财综发【2019】93号	2019.08.06	620,000.00				

单位签章:

各区县财政局签章:

单位经办人签章:



附件1:

2019年第二批城乡医疗救助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2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 解决困难群众基本医疗问题, 确保2019年度我县城乡困难群体医疗救助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及时拨付定点济困医疗机构, 使民政救助及社保报销占医疗总费用的比例大于90%, 个人支出费用占总费用的比例小于10%,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数	705人
			门诊救助封顶线	6000元
			住院救助封顶线	18000元
			住院人均次数救助费用	2782元
			门诊人均次数救助费用	73元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	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的比例	8月10日前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障制度	不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